

「社會不公」是原住民困境主要肇因的，以個人收入佳、東部以外地區、或者平常接觸對象偏向同族群的原住民為主；接受「自己不努力」這種說法的原住民，則以收入佳、居住東部或南部為主要特色。

綜合各項統計分析，原住民的自我族群意象隨著個人的人口特徵和社經背景而異，也因為集體居住環境和日常人際接觸對象的族群成分有所區別。不論其他個人背景為何，也不受限於居住地區與環境，男性原住民普遍比女性深切體認到整個族群在財富上的弱勢。不論個人條件背景和生活周遭的族群接觸有何變異，中北部地區的原住民對這項弱勢又特別敏感。

偏向負面的族群自我意象（例如不勤勞、不努力），固然為年紀大、東南部地區的原住民接納，卻也遍存社經條件較佳的原住民心中。在接受過較高教育的原住民看來，自己的族群成員不夠勤勞；對個人收入較佳的原住民來說，大部分族群成員的社經困境並不能怪罪到社會不公平，而是肇因於自己不夠努力。因此，負面的族群自我意象未必是反映在原住民成員的「無知」上，反而是社經地位較高的原住民容易抱持這種負面意象。

原住民平常和漢人的接觸經驗如何，成為個人特徵之外據以理解族群意象的重要背景。日常生活中愈常接觸漢人，則不論個人背景和條件為何，愈容易抱持負面的自我族群意象：特別認為原住民不勤勞、也否認原住民困境的主因是社會不公平。住家附近的漢人比例愈高的，也愈不贊同社會不公平這種說法。

更精確地說，人口特徵和社經地位相近、同樣住在北部或東部（或中、南部）、居住地都市化程度類似的原住民，只要住處附近的漢人比例愈高、或者只要日常生活來往對象中愈多漢人，對原住民族群的自我意象就愈偏向負面。反之，不論個人背景如

何，凡是住處周遭的原住民鄰居愈多、日常接觸對象多為同一族群者，對原住民整體的族群意象就愈加正面。族群內的密集接觸讓原住民對自身族群保有正面觀感；原、漢族群之間的互動則教原住民的自我族群意象偏向負面。族群聚合醞釀了正面的原住民意象，族群競爭則伴隨著負面的自我意象；這類負面的意象如何藉由族群接觸進入原住民的認知？在族群接觸頻繁的台灣社會中，如此過程值得深思。

原住民的自我意象反映出弱勢族群的處境。儘管外在結構制度有了大幅改善，原住民依然難以擺脫社會心理層次上的困境。在個人社經地位提升、族群接觸網絡得以擴展的原住民心中，負面的族群自我意象愈加彰顯。對弱勢族群的負面意象源起於族群接觸，同時在強勢族群和弱勢族群當中散布。在結構制度面力求改革之餘，負面的族群意象如何得以逐漸褪去？這項議題值得關心原住民處境的人深思，似乎也是原住民運動以及原住民中堅分子未盡之另一使命。

四、原住民族與國家

張茂桂

「反殖民」與「福利」運動

原住民和現代國家之間，應該維持什麼樣的關係，一直有爭議。近代反抗者認為，「原住民解放」必須針對現在國家體制進行持續的「反殖民」運動；因為，即使當初的殖民與征服的情境已經消失，比如說當今的國家已經演變成為多元民主的福利制度，它在本質上仍只是繼承過去的外來「殖民」政權，只是外來

統治者統治權力的更精緻化。權力壟斷與剝削的情形，並不會因為多元民主福利國的形成而稍歇。

另外一種立場則傾向在國家政體之內，以爭取原住民最大的社會福利與資源為標的；比如原住民菁英可以透過受體系制約的政治參與過程，或者加入政黨，或者成為遊說團體，或者利用司法過程進行法律訴訟，要求國家協助發展傳統文化，保障原住民特殊經濟位置，或者給予其他公民優惠待遇。國家此時不是對立的殖民者，而是被當成和其他民族共同磋商事物，分享有限資源與權力的範疇。參與政府、政黨只是參與這個範疇中的特定行動者而已。

這兩種不同的立場與論述，雖然在某些場域可以形成交叉掩護與齊頭並進的作用，但在實際政治之中，不同立場的原住民運動活躍者，卻可能因處境而處於相互競爭甚至對抗的位置。至於大多數原住民族人，則常在兩種論述中擺盪，磋商尋求最適當的行動方向；「反殖者」經常批判後者軟弱，出賣原住民基本立場，在外來統治者認可範圍裡自我設限運作，以交換所參與政府或者政黨的認可；而「福利者」則經常批判前者，昧於形勢，過度強調與殖民統治者的二元劃界對抗，而忽略了很多原住民社區的立即與實際的資源需求，比如說，脫離貧窮與生存的直接壓力。

就事實看來這兩種論述與立場，都可能面對不同的困境。比如在爭取原住民的政治自主性與返還傳統生存空間（如「還我土地」）的議題上，「反殖」立場最強而有力，也最易取得論述正當性，這不是「福利論述」的有限目的可以獨立達成的；但是「反殖」論述要求原住民在行動上不承認現有的國家以及代表其行使權力的政黨、政府官員等，進而否定了參與政治的正當性，

同時又拒絕爭取既有的政治利益或者資源交換，則常常無法協助原住民取得物質發展或者文化保存所需的公共資源與行政資源的助益。

曲折的路線

而「福利論述」因為對於「當下」（或者「眼前」）的問題有迫切感，權力運作方式符合大社會的脈絡，有時候容易獲得一般人的支持，也容易爭取到國家的承諾與解決，但是對於長期的民族自主與文化尊嚴問題，歸還傳統生存空間問題，則常常使不上力量，或者被迫要推遲這些問題的重要性。同時，在爭取福利或者特殊待遇過程中，受益最多的，是少數接近權力與資源的「原住民」菁英，或者，原住民在地方或社區的代言人，創造並且擴大了內部的階級性差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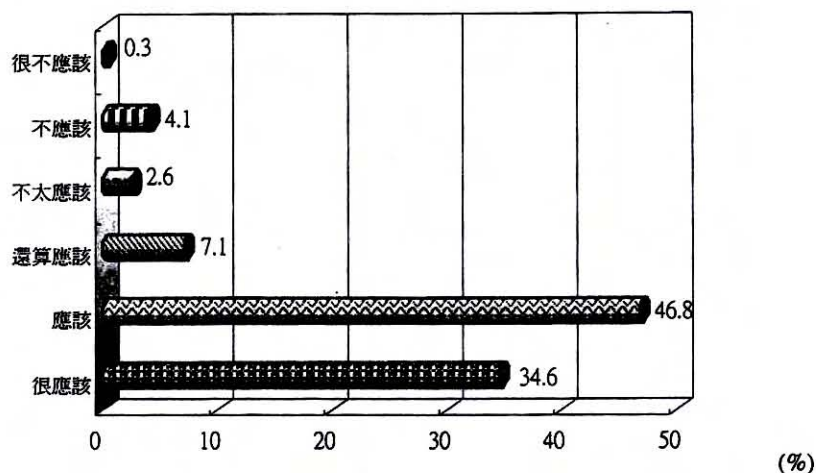
八〇年之後的台灣原住民運動論述發展，基本上是一種曲折的路線，經常徘徊在「反殖」與「爭取福利」之間。早期的「廢除吳鳳神話」、「正名運動」與「還我土地運動」訴求，是比較傾向「反殖」的立場，當時國家不重視原住民的特別施政要求，而原運主要團體「原權會」，也沒有任何參與國家範疇的政治機會，是以「原權會」要求國家在中央成立原住民部會，要求國家重視。等到1996年行政院層級的原住民委員會正式成立，1997年將「多元文化」與原住民族發展權力列入憲法，而台北市與台北縣、高雄市政府等分別成立「原住民事務」相關單位之後，第一批的原住民反殖力量有很大一部分被吸納進入現有的政府體制，而「原住民福利」就同時成為政府興辦的主要業務與相關勢力角力的議題。不過，像蘭嶼達悟民族的反核廢料、各地區民族對於國家公園與林務局的抗爭、以及各民族所提出的「原住民族

自治」問題，漢人的「夥伴關係」政治主張，似乎又時時將這個問題推向「反殖」立場的情形。

所謂「照顧原住民」的問題

在這一次中央研究院的社會意向電話調查裡，對於原住民的「自身」看法，以及對原住民社會關係做了相當廣的提問，如同其他不同研究顯示，台灣原住民整體經濟生活以農林漁牧以及勞工階級為多，在收入方面和大社會仍有顯著落差，同時日常生活與工作容易受到健康情形的影響；但是在原住民和國家的關係上，著墨並不多，而且，這些少數問題，大多偏向於「福利」論述的問題意識，缺少「反殖」論述的問題意識。比如，其中有一題問到「原住民應不應該受到政府特別的照顧」，其中將有超過八成（81.4%）表示應該，7.1%表示還算應該，而表示是不應該的只佔有6.7%（參見圖3-8）。

圖 3-8 原住民應不應該受到政府特別的照顧



雖然我們都同意類似「政府照顧原住民」這樣的看法本身，已經蘊含了國家對於落後少數者的優劣偏見，但是此處高比率的同意看法，一方面當然反映了實際的需求，比如原住民對於貸款優惠、升學優惠、就業優惠、舉辦文化活動、其他特殊福利等等的實際依賴情形，支付與保障不但不宜減少，反而經常有增加的壓力。

重建原鄉是根本

以往台灣原住民政策的制訂，大多站在國家現代化，所謂「整體」需求規劃，如設定國家公園、保育林區、核廢區，以及補助弱勢民族的經濟發展立場，予以制訂。1994年第一屆全國原住民文化會議之後，國家政策則更加強了多元文化（包括母語）教育，以及舉辦文化承認的多項活動。而目前媒體報章／行政長官所最關心的，卻往往是都市原住民勞工的居住與適應問題等等。

這裡不是說這些問題不重要，但是在這次研究調查中也發現，大多數原住民（約佔71.9%）仍然感受到不公平的待遇（參見圖3-9），希望住在「原鄉」或者「原住民部落」（佔81%）（參見圖3-10），這對以後國家的角色，應有新的啟示。今日「原住民所謂『問題』」之解決，國家介入的主要著力點應該定為在「原鄉」，包括阿美、卑南等「平地」原住民的故鄉家園。我們必須面對土地、經濟、文化等綜合問題，而非簡單提出修補式之政策建議，引起社會大眾注目的所謂「都市原住民『問題』」往往只是這樣歷史殖民過程的惡性循環；原住民之困境，起源於原住民土地以及傳統文化無存在價值之集體困境；重振原住民族，必須重振原鄉以及讓傳統文化、組織活化，能發展出新的思

圖 3-9 原住民受到不公平待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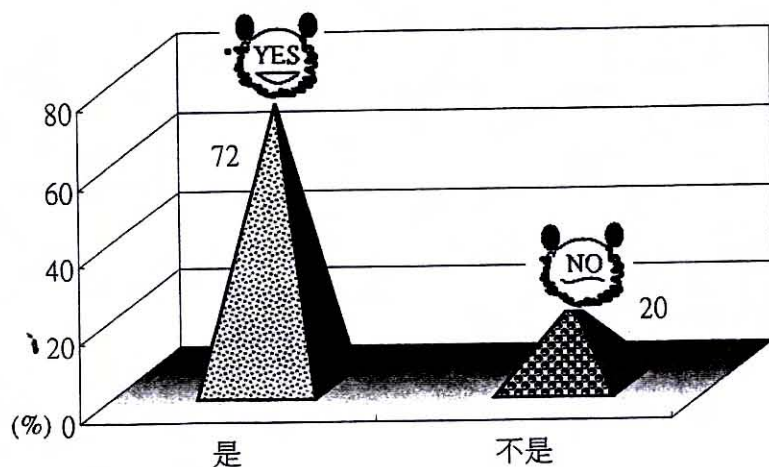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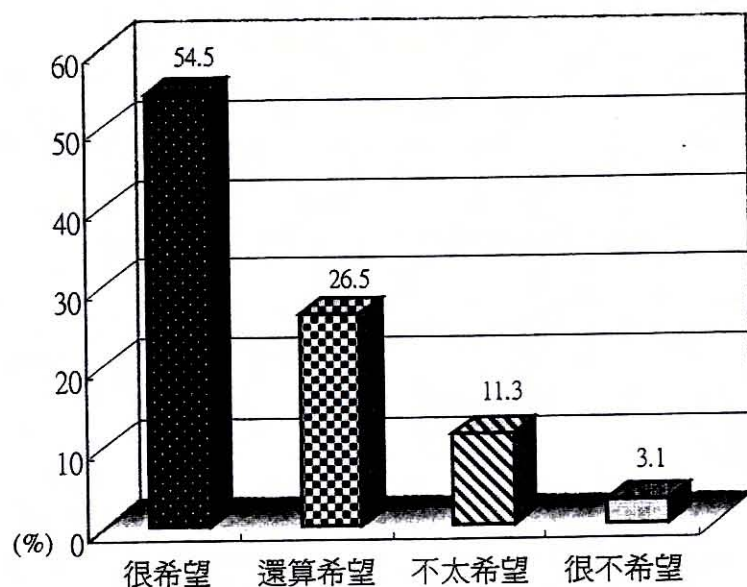


圖 3-10 希望以後住在原鄉



維與張力。如欲建立以原住民族為主體之整體政策，沒有簡單處方，國家須能夠認識今天處理並非偏遠「弱勢族群」，而是面對處於歷史洪流、受到制度性「種族主義」壓迫人群的問題。而國家對於「原住民族」相關議題，必須朝向解決「原鄉淪陷」、「保衛原鄉」、反平地人種族主義、反過度開發、原鄉土地流失及經濟以及制度性壓迫的思考模式邁進。

五、族群政治問題

瞿海源

只要一到選舉，族群問題就會浮現出來。競選的雙方一定會指責對方挑起族群衝突，強調自己在維護族群和諧。2004年的總統大選也不例外，甚至更有人以「撕裂」族群來攻擊對方，這個詞這一次好像是族群平等聯盟先提出來的。在228手護台灣運動及國民黨當天在高雄造勢活動之後，族群平等聯盟，肯定雙方均能自我節制，沒有利用228事件撕裂族群。從字裡行間可以看出這個聯盟其實有點無的放矢，自己先就沒來由指責228活動撕裂族群，事後又表示欣慰。其實，不同族群間的政治差異確實存在，甚至還有無可改變的衝突狀況，但是這是長期形成的，也必須經由和平的方式長期逐漸消弭；在競選期間，族群在政治上的差異乃至衝突自然會表現出來，但是在既定的民主規範下，也不會太嚴重。

長期以來，筆者也曾經很擔憂族群間的衝突，但是在最近幾年，尤其是經歷這兩次總統大選，深深覺得族群問題確實存在，但是並不嚴重。族群間政治差異乃至衝突的減少甚至消失，也絕